

社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社政办〔2025〕24号

社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社旗县市场主体降本增效若干措施的 通 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县直有关部门：

《社旗县市场主体降本增效若干措施》已经县十一届政府三十八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社旗县市场主体降本增效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市场主体降本增效的相关部署，切实提升经济活力、改善社会预期，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助推社旗经济高质量发展，现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如下市场主体降本增效措施。

一、降低用地成本

（一）根据不同行业企业生命周期及承受能力，工业用地采取弹性年期 20 年出让，以修正系数 0.4 对评估价格进行修正后作为出让起始价。（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二）对于优先发展产业和“农、林、牧、渔业产品初加工为主”的工业项目，经审查，符合拟供应宗地准入要求的，编制土地供应方案时，县自然资源局根据土地评估有关政策规定，对评估价高于土地成本价的在确定出让起拍价时可按照不低于 0.7 的系数进行修正。修正后的价格按照不低于实际各项成本费用之和的原则确定出让起拍（底）价。（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二、降低用电成本

（一）建成城区智能配电网，故障停运率同比压降 50% 以上。积极向省级争取资金，完成 110kV 柳营变电站前期手续办理，力争 2026 年开工建设。（责任单位：县供电公司、县自然资源局、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实施工业园区企业线路接入改造，实现 100%开闭所出线或所属环网柜出线接入，杜绝公用线路故障对园区企业的停电冲击。为非园区企业加装智能控制开关，避免企业内部电力故障冲击主干线。（责任单位：县供电公司）

（三）做好企业接网工程。在城镇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2021 年 3 月 1 日后，对工业园区（省级的三个片区）企业通过出让或划拨等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国网接入到规划用地红线。160 千瓦及以下的低压小微企业及各类民营经济组织实行直接接入公共电网（公用变压器），低压线路投资到客户规划红线。（责任单位：县供电公司）

（四）承担两类高压客户接网工程建设费用，降低电能替代改造和新建项目（电能替代设备容量占客户总报装容量的 50%以上）和电动汽车充换电项目的办电成本；实施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采取“屋顶光伏+梯次电池储能+智能微电网”集成模式，依托智能调度系统动态匹配峰谷电价，降低企业用电成本。（责任单位：县供电公司、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

三、降低用水成本

（一）在市政公共管网覆盖区域内，企业建筑区划红线外连接公共管网的接入工程（含设计、材料、施工等）实行“零收费”。（责任单位：县城市管理局）

（二）对信用良好的企业实行欠费不停供政策，持续供应三个月。（责任单位：县城市管理局）

（三）定期为各企业上门服务免费查漏，如发现有漏损现象

实行“0”服务费维修。（责任单位：县城市管理局）

（四）按照 2006 年综合水价执行标准，对企业用水量进行普查测算，根据企业用水量多少给予阶段性优惠，实现企业水费与居民水费同价。（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城市管理局）

（五）在赵河以南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建设一座日供水量不低于 10000 吨加压泵站，更好满足企业对水量、水压等的需要，提升企业生产效率。（责任单位：县城市管理局、县自然资源局）

四、降低用气成本

（一）降低天然气价格

1. 对用气企业，鼓励燃气供应公司根据用气多少实行阶梯递减，给予相应优惠。（责任单位：县城市管理局）

2. 鼓励燃气供应公司对信用良好的企业实施欠费不停供政策。（责任单位：县城市管理局）

3. 引进大型燃气企业，加强与中石油、中石化等公司的联系，降低企业购气成本。（责任单位：县城市管理局）

（二）降低红线范围内管道燃气安装费用

1. 鼓励燃气供应公司对用气企业只收取用地红线范围内属用户资产的燃气设施、管道、可燃气体报警系统材料费及安装费，有效降低综合工程安装费用。（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城市管理局）

2. 建立公平开放的水、电、气等工程安装市场，增强企业的可选择性，杜绝垄断，企业可根据不同公司的报价做出最优选择。

(责任单位: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五、降低用热成本

扩大集中供热企业用户规模, 将年用汽量提升至 8 万吨~10 万吨, 管损率下降 15%, 单位成本下降 15%~20%, 进一步摊薄供热成本。(责任单位: 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

六、降低用工成本

(一) 打造“厂门口”招聘服务, 在开发区建设集政策咨询、信息发布、职业介绍、技能培训、现场洽谈、权益保障等功能一体的标准化人才市场。(责任单位: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

(二) 配备用工服务“专员”, 对县内重点企业配备“一对一”用工服务专员, 开展专场招聘活动。(责任单位: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 全面推行企业“学徒制”培训, 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与市内院校共建实训中心、教学工厂。(责任单位: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四) 结合县内仿真花加工、货架、蔬菜种植、杜尔气体开展职业技能培训。(责任单位: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五) 建立劳资纠纷调解机制, 设立 1~2 个企业劳动仲裁委员会, 提升企业在劳动争议仲裁中的参与度和话语权。(责任单位: 县总工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七、降低融资成本

(一) 高效推进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 严格落实“两个清

单”制度，把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推荐给银行机构，银行机构及时、精准对接，实现“应贷尽贷、能贷快贷”。（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金融监督管理局、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二）有序开展企业存量贷款置换工作，引导督促银行机构做好减费让利工作，加大中长期贷款投放力度，通过贷款置换，实现全县平均利率降至 4.5% 以下。（责任单位：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县金融监督管理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三）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研究设立专项风险补偿资金池，对银行支持重点产业投放的贷款，因降低贷款利率而产生的潜在风险和实际损失的，按照一定比例代偿，增强银行抗风险能力，引导地方法人银行进一步降低贷款利率。落实财政部等四部委《关于实施设备更新贷款财政贴息政策的通知》等贴息政策，应补尽补。制定我县主导产业企业贷款贴息政策，降低贷款利率。（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县金融监督管理局）

（四）组织金融机构、行业主管部门、国有功能类公司和民营企业等参与的分层级、多行业和多主题的常态化政银企座谈会，每年开展各类银企对接活动 20 场以上，新增各项贷款 18 亿元。搭建银行与企业线上对接平台，为企业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务解决方案。（责任单位：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县金融监督管理局、县政务大数据中心、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五）探索建立中小微企业融资“白名单”制度，根据企业产业带动、生产经营、市场前景和信用记录等情况，对企业信用实行分级分类管理，为金融机构落实信贷政策提供参考依据。（责任单位：县金融监督管理局、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

（六）引导金融机构持续优化金融供给，做大应收账款融资、知识产权融资等创新业务，逐渐将企业的抵押物由不动产向其他类别资产转变。加大首贷培植力度和对信用良好、经营正常无贷户的支持力度。指导辖内金融机构加大信用贷款产品开发，扩大信用贷款规模，提升信用贷款比重，实现信用类贷款占比 30%以上。（责任单位：县金融监督管理局、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八、降低物流成本

（一）加强与南阳卧龙综合保税区联动发展，利用方枣高速、周南高速，实现与兰南、京港澳等主干道高速的路网连接，切实提升我县交通优势。加快 G234 改建段和 S330 加宽段及 S331 新建等国省干线公路规划建设工作，衔接好与南阳高等级路网的联系，为发展公转铁、公转水，融入长江经济带创造条件。（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商务局）

（二）建设县级物流分拨中心、乡镇配送站、村级服务点三级网络，实现“快递进村”全覆盖。（责任单位：县邮政公司、县供销社）

（三）聚焦企业物流需求，发展多式联运，制定“一园一策”

“一企一策”，结合物流解决方案培育多式联运经营人，实现“一次委托、一次付费、一单到底、一箱到底”。（责任单位：县商务局）

九、做好“三化改造”

建立“三化改造”项目库，实现“一企一策”台账管理，每年邀请第三方机构对工业项目诊断监测，指导企业持续推进“一转带三化”，精准享受政策红利。高端化改造方面，开展首台套、首批次推广应用；智能化改造方面，培育智能车间、智能工厂，实现重点制造业企业智能应用场景全覆盖；绿色化改造方面，实行绿色工厂梯度培育，创建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帮助企业争取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扶持资金。（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本措施自印发之日起施行。2025年4月16日印发的《社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社旗县市场主体降本增效若干措施〉的通知》（社政办〔2025〕11号）同时废止。

社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2月19日印发

（共印55份）